

附件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温宿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的温宿县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提升项目(托乎拉乡中学综合教学楼)结余资金使用(购置班班通设备和课桌椅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班班通设备一体机、班班通设备推拉黑板,属于制造业行业;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901人,营业收入为32562.15万元,资产总额为30152.26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;

2. 钢木单人课桌(双立柱升降)、钢木单人椅(双柱升降),属于制造业行业;制造商为霸州市三合众鑫家具有限责任公司,从业人员17人,营业收入为815.26万元,资产总额为736.45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新疆响午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:2024年7月23日



包玉江